

##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根据资本市场实际情况，经慎重考虑，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募集资金规模进行调整，删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1、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75,670.96万股（含75,670.96万股）调整为不超过56,261.78万股（含56,261.78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2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0

票，弃权 0 票。

## 2、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90,310.81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热带高效非胶农业项目	134,961.17	100,000
2	特种胶园更新种植项目	202,382.17	150,000
3	R1 公司股权收购项目	6,207.77 万美元 (约合人民币 40,310.81 万元)	40,310.81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合 计		<b>477,654.15</b>	<b>390,310.81</b>

注：汇率采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兑人民币 6.4936 元。

**调整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0,310.81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热带高效非胶农业项目	134,961.17	100,000
2	特种胶园更新种植项目	202,382.17	150,000
3	R1 公司股权收购项目	6,207.77 万美元 (约合人民币 40,310.81 万元)	40,310.81
合 计		<b>377,654.15</b>	<b>290,310.81</b>

注：汇率采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兑人民币 6.4936 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2 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同意公司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2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2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2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0月25日